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4-004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部经电话确认），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临 2024-006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2024 年 2 月）》。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8 日